

关于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3,7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营军
注册地址	香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平安大街中段路南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郭营军直接持股 29.8192%		
行业分类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公司近3年内不存在曾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的情况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2月14日
辅导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计划及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辅导对象及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通过集中授课、出题考试、接受辅导人员自学等方式实施	陈玮、杜蜀萍、李文国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的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出题考试、接受辅导人员自学等方式实施	陈玮、谢望钦、杜蜀萍、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陈玮、杜蜀萍、江昊岩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陈玮、杜蜀萍、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核查公司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陈玮、杜蜀萍、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杜蜀萍、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李文国、谢望钦、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	通过尽职调查、集中授课、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李文国、谢望钦、江昊岩
2022年2月至辅导验收	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陈玮、江昊岩、谢望钦
2022年4月至辅导验收	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	通过尽职调查、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制作申报文件等方式实施	陈玮、谢望钦、李文国、杜蜀萍、江昊岩

(正文结束)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香河昆仑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2年2月14日

